

南京证券

关于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长江海”或“公司”）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未在规定期限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主办券商通过对 ST 长江海的日常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由于经营业务停滞，涉及诉讼较多，公司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，人员离职，公司无力聘请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预计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公司及其他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存在受到行政处罚、纪律处分的风险。

ST 长江海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截止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被强制停牌；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因 ST 长江海未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被强制停牌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29 日